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撥款分配事宜**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委員就制定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撥款分配發表意見。

背景

2. 委員會在二零一六／一七年度獲區議會撥款 305,900 元（已包括 10% 赤字預算），以供推行社區參與計劃。

建議撥款分配

3. 委員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撥款分配建議和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及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原撥款分配，已詳列於附件，以供參閱。

4. 為確保供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撥款得以善用，請各委員注意以下事項：

- (a) 委員會可自行轉撥轄下各撥款項目的撥款，但轉撥數額不得超過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所獲分配的撥款總額；
- (b) 除特殊情況外，所有區議會撥款贊助的活動須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前完成，而發還款項申請及有關單據亦須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前交到荃灣區議會秘書處，否則，區議會不會發還有關的款項。有關詳情可參閱《荃灣區議會撥款準則》第 6.2.1(c) 條；及
- (c) 本委員會所有撥款項目的餘款均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撥歸荃灣區議會的“儲備”，以供重新分配。

徵詢意見

5. 請各委員考慮如何分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區議會撥款（社區參與計劃），以及通過有關建議。

連附件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